

证券代码：831584

证券简称：雷博司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上海雷博司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郑一凡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郑一凡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，自 2023 年 2 月 20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原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唐继龙先生辞职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名郑一凡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时聘任郑一凡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郑一凡，男，1989 年 6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英国诺森比亚大学，工程管理硕士。2017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雷博司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，先

后担任研发工程师、市场总监等职务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为公司稳定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雷博司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雷博司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20日